股票代码:000010　股票简称:SST华新　公告编号:2013-008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02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3年03月0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王和平先生为公司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王和平先生为公司审计部经理,主管审计部所有统筹及管理工作。

二、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有以下财务事项调整:

1. 账面分公司、子公司披露事项

公司的二个分公司、一个子公司均已停止营业。2011年报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列示,经查此三项公司不满足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条件,本期不再在报告中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列示。各公司账面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减值准备	净值
烟台开发区(深圳)华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2,905,012.77	2,905,012.77	0.00
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	3,030,044.21	2,158,456.97	871,587.24
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0.00
合计	6,435,056.98	5,563,469.74	871,587.24

公司名称	应收子公司款	坏账准备	净值
烟台开发区(深圳)华新工贸发展公司	1,647,006.26	1,647,006.26	0.00
合计	1,647,006.26	1,647,006.26	

公司名称	应付分公司款
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	1,005,519.69
合计	1,005,519.69

其中:(1)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本期投资转损失871,587.24元,(2)应付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款项1,005,519.69元,经查为收到的资产和赔偿款等,不存在实际债务,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3)其他处理事项对本期盈利无影响。

2.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公司无形资产中存在威海土地一宗,2011年报中披露数字基于自1993年起计提50年。鉴于该土地权属证明上注明签发日为1999年9月6日,到期日为2066年12月28日,本年应当以土地权属证明签发日和到期日修正会计估计。调整前后的土地价值如下:

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原值	摊销	净值
现有金额	1,764,309.00	705,723.66	1,058,585.34
调整后金额	1,764,309.00	349,801.60	1,414,507.40
调整影响金额	0.00	-355,922.06	355,922.06

3. 长期存在的应收款项处置

公司账面其他应收款中存在明细项目为“其他”的款项人民币53,235.50元,已经计提全额坏账准备,因无法查明应收对象,在本期停止确认。

4. 长期存在的应付款项处置

公司应付账款-待查户(现有贷方余额人民币89,755.73元) 和其他应付款-其他(现有贷方余额人民币479,844.94元) 长期存在且无交易,经查已经无法支付。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

公司独立董事许东胜先生、贺连英先生、马志辉先生、胡定东先生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和要求,对《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董事会2013年03月01日审议的《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中涉及的我公司本次对子、分公司的列报的变更以及无形资产的会计估计的变更等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我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03月01日

附 **王和平先生简历:**

王和平　男,1971年10月出生,西安理工大学涉外会计专业毕业,工商管理硕士,审计师、国际财务管理师,中共党员。

曾任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715厂)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财务部副部长,及其控股拟上市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在其工作期间,参与了集团公司的承包考核、内控制度建设、清产核资等内部审计相关工作,参与了企业下属工厂、非经营性单位的改制、拨离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的歇业、注销等工作,并全程参与了公司的重组、海外拟上市及国内A板拟上市相关工作。

股票代码:000010　股票简称:SST华新　公告编号:2013-010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03月0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3年03月0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的说明如下:

2013年03月04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

就上述议案内容,监事会认为:议案中涉及的公司本次对子、分公司的列报的变更以及无形资产的会计估计的变更等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账面分公司、子公司披露事项

公司的二个分公司、一个子公司均已停止营业,需要对账面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债务的列报进行变更,变更后对损益的影响结果如下:

(1)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本期投资转损失871,587.24元。(2)应付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款项1,005,519.69元,经查为收到的资产和赔偿款等,不存在实际债务,实为投资收回,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因此,对公司与已停止营业的二个分公司、一个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债务列报事项进行调整,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和财务状况。

2、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事项

公司无形资产中存在威海土地一宗,该土地权属证明上注明签发日为1999年9月6日,到期日为2066年12月28日。本年以土地权属证明签发日和到期日修正会计估计,确保与土地的真实权属情况一致。

3、长期存在的应收款项处置

公司长期存在的应收款项下“其他”的款项人民币53,235.50元,因没有具体债务人而无法执行,且已经计提全额坏账准备,同意在本期停止确认。

4、长期存在的应付款项处置

公司长期存在的应付款项下,待查户(现有贷方余额人民币89,755.73元) 和其他应付款-其他(现有贷方余额人民币479,844.94元) 长期存在且无交易,因没有具体债权人而无法执行,同意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

特此公告。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03月04日

股票代码:000010　股票简称:SST华新　公告编号:2013-011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期股权投资列报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3年03月01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该议案中第一项内容为对子公司、分公司列报的变更,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账面子公司、分公司披露情况

(一)子公司、分公司列报变更原因

公司的二个分公司、一个子公司均已停止营业。2011年报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列示,经查此三项公司不满足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条件,本期不再在报告中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列示。

(二)子公司、分公司投资情况

子公司烟台开发区(深圳)华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成本2,905,012.77元,已计提减值准备2,905,012.77元;

分公司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投资成本3,030,044.21元,已计提减值准备2,158,456.97元,账面净值871,587.24元,未足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是收回的投资款计入往来款中;

分公司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公司投资成本500,000元,已计提减值准备500,000元。

以上三公司均早已停业,营业执照已被吊销,无任何经营,无任何资产。

(三)子公司、分公司与本公司往来情况

本公司应收子公司烟台开发区(深圳)华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1,647,006.26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647,006.26元,净值为零;

本公司应付分公司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1,005,519.69元,实为收到的处理分公司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收到的款项,不需要支付。

二、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分公司列报变更对净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分公司列报变更将导致公司201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增加人民币133,932.45元。

三、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内子公司、分公司列报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中涉及的本次对子、分公司的列报的变更,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子公司、分公司列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共计影响当期利润总额 133,932.45元,其中影响归属于母公司当期净利润 133,932.45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少871,587.24元,其他应付款减少1,005,519.69元。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2013年03月01日审议的《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中涉及的公司本次对子、分公司的列报的变更,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的二个分公司、一个子公司均已停止营业,需要对账面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债务的列报进行变更,变更后对损益的影响结果如下:

(1)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本期投资转损失871,587.24元(2)应付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公司款项1,005,519.69元,经查为收到的资产和赔偿款等,不存在实际债务,实为投资收回,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因此,对公司与已停止营业的二个分公司、一个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债权债务列报事项进行调整,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和财务状况。

七、相关审批程序

上述子公司、分公司列报变更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03月01日

股票代码:000010　股票简称:SST华新　公告编号:2013-012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3年03月01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该议案中第二项内容为会计估计变更,导致2012年冲回土地使用权摊销355922.06 元。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无形资产摊销情况

(一)无形资产摊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公司无形资产中存在威海土地一宗,2011年报中披露数字基于自1993年起计提50年。鉴于该土地权属证明上注明签发日为1999年9月6日,到期日为2066年12月28日,本年应当以土地权属证明签发日和到期日修正会计估计。

(二)无形资产摊销情况

无形资产-威海土地账面原值1,764,309.00元,原来按50年摊销,摊销705,723.66元,净值1,058,585.34元。修正会计估计后,现按土地证年限67年3个月摊销,摊销349,801.60元,净值1,414,507.40元。2012年冲回土地使用权摊销355,922.06 元。

二、本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将导致公司201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增加人民币355,922.06元。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 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中涉及的公司无形资产的会计估计的变更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共计影响当期利润总额 355,922.06元,其中影响归属于母公司当期净利润 355,922.06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增加355,922.06元。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2013年03月01日审议的《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中涉及的公司本次对无形资产的会计估计的变更,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无形资产中存在威海土地一宗,该土地权属证明上注明签发日为1999年9月6日,到期日为2066年12月28日。本年以土地权属证明签发日和到期日修正会计估计,确保与土地的真实权属情况一致。

上述变更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七、相关审批程序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其他说明事项

该数据由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12年度报告为准。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03月01日

股票代码:000010　股票简称:SST华新　公告编号:2013-013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的主要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的原则, 对截止2011年底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一笔其他应收款53,235.50元进行核销,该应收款为1999年9月支付配额费用的债权,所涉及债务人为“其他”的款项,无应收对象,本期停止确认。

二、核销应收账款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当期净利润无影响。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2013年03月0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同意对截止2011年底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一笔其他应收款53,235.50元进行核销。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2013年03月01日审议的《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中涉及的对公司“长期存在的应收款项处置“,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长期存在的应收款项下“其他”的款项人民币53,235.50元,因没有具体债务人而无法执行,且已经计提全额坏账准备,同意在本期停止确认。调整后的结果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03月01日

股票代码:000010　股票简称:SST华新　公告编号:2013-014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核销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的原则,对公司长期存在的应付款项两项进行处置,其中:(1)应付账款—待查户余额89,755.73元,为1998年11月入账的应付账款—远洋一部待查户货款,长期无交易,并无法支付,本期转营业外收入;(2)其他应付款—其他479,844.94元,为2007年5月收到的广东发展银行深圳中海支行付至公司的款项,收款时不明用途记入其他应付款,经查此款无法支付,本期转营业外收入。

二、核销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合计569,600.67元, 将导致公司201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增加人民币569,600.67元。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2013年03月0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同意议案中对公司应付款项的处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2013年03月01日审议的《关于公司2012年年终决算中财务事项的议案》中涉及的对公司“长期存在的应付款项处置”,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长期存在的应付款项下,待查户(现有贷方余额人民币89,755.73元) 和其他应付款-其他(现有贷方余额人民币479,844.94元) 长期存在且无交易,因没有具体债权人而无法执行,同意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调整后的结果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03月01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13-026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3年3月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主会场)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黄伟国召集并主持,经出席会议董事讨论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有效完成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如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 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2012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开通网络投票的补充通知》(含本次更新后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主要信息) 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通过了《关于授权总经理就发行公司债券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和协议的议案》;

为提高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特授权总经理全权处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过程中聘请相关中介机构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和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聘请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担保增信机构(拟以公司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抵押作为反担保)、资产评估机构等,并与之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和协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13-027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开通网络投票的补充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特别提示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2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于2013年3月1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2013年2月26日, 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告了《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3年3月6日,公司通过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同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国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2.56%股份)向董事会提交书面文件,提请将上述议案增加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上述临提案属于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本次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将同时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股东通过网络投票参加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方法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除增加该临时提案及开通网络投票以外,公司于 2013年2月26日公告的《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更新后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主要信息详见本通知第二至第七大点。

二、2012年度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3月18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3月17日至2013年3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8日上午9:30至11:30, 下午13:00至15:00期间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7日15:00至2013年3月18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14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19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3年3月1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12年度税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八	关于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公司2013年度与兼松纤维株式会社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十	关于公司拟续聘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拟向商业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十二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13年3月15日,上午9:00—12:00,下午12:30—16:30

2、登记地点:

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1918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3年3月15日下午16:3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18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的程序操作。

2、投票代码:362486; 证券简称:嘉麟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486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内容对应申报价格如下:

序号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12年度税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关于公司2013年度与兼松纤维株式会社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关于公司拟续聘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0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拟向商业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00
议案十二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	12.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议案100.00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之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之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7日下午15:00至2013年3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凌云、王传雄

联系电话:021-37330000

传 真:021-57381910

地 址: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1918号公司会议室

邮政编码:201504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上海国骏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建议函。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6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于2013年3月18日召开的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12年度税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八	关于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公司2013年度与兼松纤维株式会社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十	关于公司拟续聘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拟向商业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十二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办法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办法如下:

请各位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将投权信息填写完整,并以所持有股份数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请在审议事项的相应表决意见栏内以“√”标记相应的表决意见。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5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3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3年2月2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形式参加了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蒋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9名董事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苏杭氧润华气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江苏杭氧润华气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本公司	7,200	90
润华控股(中国)有限公司	800	10
合计	8,000	100

同意公司为江苏杭氧润华气体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期限为自银行签署委托贷款协议之日起一年,该委托贷款的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公司与润华控股(中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山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收购空分资产并新建一套62500 m3/h空分装置项目”的议案》

宛矿鲁南化肥厂和宛矿国泰化工有限公司拟将其工业气体业务外包给公司, 公司需收购宛矿鲁南化肥厂和宛矿国泰化工有限公司现有的空分资产并投资新建一套62,500m3/h空分装置。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坤元评报〔2013〕45号、坤元评报〔2013〕46号《资产评估报告》,宛矿鲁南化肥厂3套空分装置评估价值217,405,482.54元, 宛矿国泰化工有限公司1套空分装置评估价值246,082,955.47元,双方均认可该评估结果,并协商确定上述4套空分装置的收购价格合计为人民币462,949,034.62元。其中宛矿鲁南化肥厂3套空分装置收购价格217,271,074.54元,宛矿国泰化工有限公司1套空分装置收购价格 245,677,960.08元。

同意公司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在山东省滕州市投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山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并通过该公司来实施“收购空分资产并新建一套62500 m3/h空分装置项目”。

同意公司签订相关的供气合同和资产收购合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关于投资设立山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 “收购空分资产并新建一套62500 m3/h空分装置项目” 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7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山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收购空分资产并新建一套62,500m³/h空分装置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3年3月5日,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山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收购空分资产并新建一套62,500 m3/h空分装置项目”的议案》。

本公司拟在山东省滕州市设立一个全资子公司——山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山东杭氧气体),通过该公司来实施收购宛矿鲁南化肥厂(以下简称:鲁南化肥)和宛矿国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化工)现有的四套空分装置(10,000m3/h(氧)、14,000 m3/h(氧)、28,000 m3/h(氧)、52,000 m3/h(氧)空分装置及相关附属设施),另新建一套62,500 m3/h空分装置的项目,为鲁南化肥和国泰化工提供工业气体。

该对外投资和收购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该对外投资和收购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宛矿鲁南化肥厂是宛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专门从事化工生